

法規名稱	學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	最新修正日	111/10/13
制定單位	學務處身心健康中心	頁碼 / 總頁	第 1 頁 / 共 2 頁

## 中山醫學大學學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

- 第一條 本校為推展學校衛生工作，並促進教職員工、學生身心健康，特設置中山醫學大學學校衛生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。
- 第二條 本會組織：
- 一、本會置委員十五名，委員之組成，任一性別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，其組成方式如下：
    - (一) 主任委員 1 名，由校長擔任；副主任委員二人由學生事務長、總務長擔任。
    - (二) 學校行政主管：國際長、軍訓室主任、生活輔導組主任、環境安全衛生中心主任共四名。
    - (三) 教師代表：醫學系、健康產業科技管理學系、公衛系教師代表各一名
    - (四) 兼任營養師：身心健康中心聘任之兼任營養師。
    - (五) 職員代表：由校長圈選。
    - (六) 學生代表：學生會推舉二名。
  - 二、本會設置執行秘書一名由身心健康中心主任擔任之；幹事一名由學校護理人員擔任之。
  - 三、聘任本校有營養師執照之教師為兼任營養師一名。
  - 四、委員任期一年均為無給職，連聘得連任，但當然委員如行政職務調動或解除，則由新任者更替之。
- 第三條 本會任務：
- 一、審議及督導本校衛生保健工作計畫。
  - 二、推動本校教職員工生衛生保健服務工作。
  - 三、推展本校衛生教育及健康輔導事項。
  - 四、督導改善本校環境衛生。
  - 五、其它有關本校衛生保健事項。
- 第四條 本會下設置「膳食衛生管理小組」，由主任委員指定本會委員分別負責，按本校行政單位組織推展工作，其執掌如下：
- 一、總務組：置組長一人，由庶務組組長兼任。
    - (一) 彙整師生意見做為招商之參考依據，總務處採購組負責進行對外招商、簽訂合約。
    - (二) 負責餐廳包商轉移時，財物之交接。
    - (三) 規劃餐廳工程之整修。
    - (四) 負責改善學生餐廳及廚房之設施、設備及用水檢驗之處理，使合乎衛生清潔之標準。
    - (五) 其他行政支援事宜。
  - 二、衛生組：置組長一人，由身心健康中心主任兼任。
    - (一) 負責督導餐廳、廚房及工作人員之清潔衛生。
    - (二) 督促膳食工作人員之健康檢查。
    - (三) 協助研究組一般之檢查。
    - (四) 檢查膳食餐飲衛生。
    - (五) 加強學生飲食衛生與教育宣導。
    - (六) 其他相關事宜。

法規名稱	學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	最新修正日	111/10/13
制定單位	學務處身心健康中心	頁碼 / 總頁	第 2 頁 / 共 2 頁

三、研究組：由營養師兼任。

- (一) 提供膳食營養及品質改進之意見。
- (二) 負責食品衛生之檢驗及輔導。
- (三) 負責炊具、餐具等衛生之檢驗。
- (四) 提供餐廳環境衛生改進之意見。
- (五) 其他相關事宜。

四、督導組：置組長一人，由生活暨就業輔導組組長兼任。

- (一) 協助督導餐廳、廚房各項設備及工作人員之清潔衛生。
- (二) 辦理學生對膳食之意見。
- (三) 其他相關事宜。

五、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

- (一) 負責餐廳環境安全與衛生相關業務。
- (二) 協助規劃餐廳工程環境安全之整修。
- (三) 其他行政支援事宜。

六、教師、職員及學生代表

- (一) 提供對餐廳整體的意見

第 五 條 本會委員會議每學期召開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，均由主任委員召集之。

第 六 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※修正記錄：

101 年 02 月 20 日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通過

101 年 03 月 05 日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通過

101 年 8 月 29 日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修訂

103 年 11 月 11 日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3 年 11 月 24 日 第 13 屆第 4 次董事會議通過

106 年 4 月 25 日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通過

106 年 5 月 22 日 第 13 屆第 25 次董事會議通過(身心健康中心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 1062101445 號簽請校長核定，106年6月19日公告)

108 年 9 月 26日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通過

108 年 10 月17日 第 14 屆第 9 次董事會議通過(身心健康中心中華民國108年12月2日 1082103221 號，簽請校長核定，108年12月6日公告)

111 年 4 月 11日 110 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

111 年 4 月 28日 第 十四 屆第 23 次董事會會議通過(秘書室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3 日 1112101047 號簽請校長核定，111 年 05 月 27 日公告)

111年 10 月 3日 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(身心健康中心中華民國111年10月07日 1112102548 號簽請校長核定，111年10月13日公告)